

## 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证监会公告 [2017]13 号）、中国证券业协会下发的

《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》及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，本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，决定自 2018 年

2 月 2 日起对旗下基金(除 ETF 基金外)持有的停牌股票山西汾酒（股票代码：600809）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。

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8 年 2 月 3 日